

江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江安生办函〔2025〕41号

关于对恩平市沙湖镇“9·19”一般高处坠落 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挂牌督办的函

恩平市人民政府：

2025年9月19日，恩平市沙湖镇金管家新材料有限公司发生一起工程作业外包人员意外跌落死亡事故。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20号）和《关于印发〈江门市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重点挂牌督办办法〉的通知》（江安生字〔2012〕4号），市安委办决定对该起事故查处实行挂牌督办。具体落实以下督办事项：

一是请你市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迅速成立事故调查组，抓紧组织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要及时协调纪委监委同步成立追责问责调查组，依法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二是请根据有关要求，在事故发生后7日内前提交初步调查报告，并每15日向市安委办报告一次该起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进展情况。

三是在事故结案前以恩平市安委会名义将事故调查报告（未

定稿）报市安委办审核，同时要附上移交纪委监委的问题线索情况。如期限内未能完成调查的，需向市安委办说明情况。

江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恩平市安委办。